



# 出版说明

《漂流瓶丛书》旨在向少年儿童读者推介世界各国近期出版的儿童文学佳作。明天出版社会同有关专家经过反复遴选,向作品的著作权人取得授权,于是有了这套奉献给中国少年儿童朋友的精美礼物。

《漂流瓶丛书》包括《外国少年小说精品译丛》、《外国童话精品译丛》、《外国科幻小说精品译丛》等系列。我们将随时关注国外儿童文学创作界和图书出版界的动态,及时把那些思想性、艺术性较强的作品选入丛书当中。

## 第一章

迈克·兰金踩了一下刹车，汽车以 50 公里的时速悄悄地驶进了巴尔角。巴尔角这个小镇刚刚从睡梦中醒来，小咖啡馆亮起了诱人的灯光。这使他想起了热气腾腾的咖啡。在寒冷的清晨，他是多么想喝一杯热咖啡啊，他甚至已经闻到了它的香味。于是，他的脚又踩在了刹车上。

汽车快要停了，迈克却突然看见一辆皇家加拿大宪兵的汽车停在路边。他不由自主地又由减速变为加速，汽车顺利地穿过小镇。他那紧握方向盘的双手开始沁出汗水，他两手交替着在大腿上擦了擦。

汽车没有出现不正常的情况，他坚定地对自己说。这是一辆丰田牌四轮小型货车，暗褐色，车身厚

实，犹如趴在北极熊背上的硬壳甲虫，没有什么值得注意的。他自己也是如此。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，从牙缝里吹出几声口哨，紧张而剧烈的心跳开始恢复了平静。

在那一瞬间，恐惧的心理曾把他带进了另一个世界，一个大多数人都生活在那里的世界。但孑然一身的那种并不陌生的感觉很快又袭上心头，这种感觉使他产生了一种无可言表的舒适感。他只要感觉不到他们的世界，他就是置身世外了。

在他的左后方，太阳从东南方升起，一轮红色的火球突然跃入 11 月寒冷的天空。丰田牌汽车的影子在前方凹凸不平的雪路上不停地跳动着。道路两侧的松树和桧树依次迎面而来，树枝上积雪犹存，将树染成了灰白色。几片金色的树叶稀稀落落地挂在憔悴的杨树上，好像被遗忘的旗子。

半小时后，太阳已经升到了半空。迈克的后颈泛起一阵阵舒适的热感。阿西尼博内堡就在右边，已经不远了，大约再行 8 公里的路程，路左边就是了。从第 658 号高速公路下去，驶离柏油路，然后再拐上砾石小道。

他扫了一眼仪表板，现在是星期六早晨 8 点 28 分。昨天晚上，他的父母参加了一个宴会，现在甚至还没有醒来呢！他们一起床，肯定不会让他下床到处

乱跑的。他们要发现他不在床上，至少还要4个小时；要找到藏在枕头下面的那张纸条，天知道又要几个小时呢！

迈克的心头涌起了一丝犯罪感，但很快又将之抛到了脑后。这犹如在战争中，孩子们受使命感驱使志愿应征入伍，而不顾母亲们泪流满面、依依不舍一样。此情此景，何其相似。他希望父母能理解他。

迈克从背兜里取出多格给他画的地图。顺着这条公路向前再走3公里，经过弗里曼河上的那座桥，那里应当有一条穿过森林的防火道。他边看着里程表，边缓缓前行。到了，就在右边，一条笔直的上坡小道，道上的白雪与道旁黑黢黢的森林形成鲜明的对照。他要沿着森林小道再开10公里，然后就可以看到一条因过去的一次地震而形成的南北向便道。多格对他说过，一看到这条便道，就向北拐，前面有一片理想的宿营地，由于它深藏于弗里曼河河谷，不惹人注意。

河谷里有良好的水源。和阿萨巴斯卡河不同，弗里曼河只是一条小河，发源于天鹅山的中部，可谓是“高山出平湖”。那里完全是荒山野岭，熊的世界，没有人居住。而阿萨巴斯卡河，看上去或许是乳白色的，清晰如镜，但河面上却漂泊着各种各样的小船。这些船都来自哥伦比亚冰地和阿西尼博内堡之间的各

个城镇。

迈克向右拐去，减速并开始上坡。路面虽有积雪，但不妨碍行车。事实上，在有雪的路面上开车反而更容易一些。丰田车猛然冲上山坡，驶过了崎岖的路面，压平了凸起的积雪，碾过了坑凹。迈克越过山顶之后，人们从公路上就再也看不到他了。于是，他停下车，从汽车里钻出来，活动一下腿脚，并悠闲地四处张望着。

他站在一条由低而高、由西南向东北延伸的山脊上。圆隆的山脊犹如一只沉睡的巨型动物的脊背，它的肌肉在云杉、松树和杨树组成的厚密的皮毛下蠕动着。他极目向远方望去，右前方和左前方都是茂密的森林。在他的右后方，阿西尼博内堡依稀可见。小路上一片宁静，空气十分凉爽。他抬头仰望，蔚蓝色的天空清新开阔、晶莹迷人。

迈克心中充满了胜利的喜悦，禁不住想高声大喊，我来了。他瞒住许多人，干净利落地来了。一想到这一点，他就精神振奋，但振奋中也夹杂着一丝恐惧。前面的路上还有许多可能使他误入歧途的地方，他必须保持清醒的头脑，不能让这种犹如醉酒似的感觉影响了自己的判断力。他必须牢记从射击俱乐部、森林保护委员会，从多格及其父亲那儿学来的所有东西。

他不无遗憾地暗想，要是爸爸能够理解他的做法就好了，这样他们就能同他一起分享这一切了。但是，如此一来，迈克心想，爸爸很可能就会坚持要同他一起来，而这件事却是他必须独自完成的。因此，目前的做法或许是最好的。

他往回走了几步，又回到了山顶，查看由山上驶往山下的车轮痕迹。真希望再下一场雪啊，哪怕只是飘点雪花呢，也可以淹没车轮痕迹，连带淹没他的踪影，就好像他没在这儿呆过似的。

就好像……他收回思绪，犹如滑冰人发现冰层太薄掉头回来一样。

他回头钻进了汽车，搓搓双手暖和暖和，然后挂上档，小心翼翼地沿着小路朝西北方的天鹅山驶去。

他开车慢慢前行，车速控制在 11.2 公里的时速。左转右弯，他终于来到了石油勘探工人踩出的小路上，再往北去，就能沿坡而下直达河谷。实际上，在这儿他还看不见那条河，但他能看到河水冲刷过后在地面上留下的痕迹。石油工人踩出的小道已历经多年，一些路段早已长出树苗。小树苗顶破浅浅的积雪，淹没了履带车辆深深的压痕。

迈克小心谨慎地往前驶去。丰田车的底盘很高，最高的白杨树苗也就弯一下梢头，刚能扫到汽车的底盘。15 分钟后，他终于离开陡峭的山坡来到河边。

尽管他已浑身是汗，但这是值得的。洁净的河水寒气透骨，杂草丛生的浅水处已经结冰，其他河段则水流湍急，滴冰不见。

迈克把车拐进树林里停下，以防被人发现。他熄了火，发动机在冷却过程中发出了砰砰的响声。随后，寂静开始降临，周围是死一般的寂静，犹如他的耳朵丧失了听觉一样。

他仔细倾听，但听到的只有自己血液的流动声和沉重的呼吸声。他努力使自己平静下来，声音又慢慢地出现了。那是河水唱出的一曲轻柔的歌。河这边的空气平静如止，而在山坡上，阵阵寒风摇晃着白杨树的枯枝残叶，山雀在靠近河边的大桧树上欢笑，喳喳……喳喳……其声音突兀、震耳，犹如足球场上发出的喧闹声。一只松鼠见迈克侵入它的领地，向他发出了叱责的叫声。

他突然感到一阵倦意，但又不得不从车上下来，沿着河岸漫步前行。他离开石油工人踩出的小路，缓慢地行进，边走边找合适的宿营地。多走一步，就会找到一个更合适的地方，这种想法支配着他，直到不得不停步为止。是的，从车上把所有用品都拿下来，拖着穿过丛林走上一公里的路程，那是不可能的。

噢，有了，前面有一小块空地，其东南方十分开阔，小河由此急转弯向北流去。真是理想的宿营地。



他来回跑了三次，才把帐篷、睡袋、气垫、食品包和换洗衣服搬完。搬完最后一次，他的双腿已开始发抖。但他还是强迫自己固桩、打钎、紧索，把帐篷搭了起来。帐篷背倚河弯，门朝南面。然后，他又使出最后一点力气，吹鼓了气垫，取出包内的东西，将包铺在上面。

他的体力已经难以为继，但天气很冷，他又饿又累，只好把枪倚在帐篷内侧，准备生火。空地上有一块巨石，正好可以在那儿点火。他扫清巨石前面的积雪、杂草。在空地上点火，柴薪不用去找，地上的残枝枯叶稍一清理就是一大堆。

他走下河岸，用平底锅盛了一锅冰冷的河水。此时火已经熊熊燃起，当务之急是冲一杯咖啡。

没等把水烧开，他便冲上一大杯咖啡，加了一大块糖，以尽快使身体获得能量。他的手抖得很厉害，拿起杯子时，咖啡都溅了出来。

喝完咖啡，劲又来了，他拿出煎锅，放上火腿，再煎上鸡蛋。鸡蛋打到锅里时，冒出缕缕热气和油味。最后他又放进锅里一片面包，抹干锅里残存的油迹。吃完这些，他又喝了一杯咖啡。

“好多了，”他大声喊道，“我想我可以活下来了。”说完这句自寻开心的话，他忍不住笑了笑。然后他站起身来，伸了个懒腰。是树林还是他自己的烹

调手艺创造了某种奇迹？在他的记忆中，他从来没有吃到过这么可口的饭。他把其余的食物放回包里，用一根绳子高高地挂在白杨树干上，以免让熊偷走。

做完这些后，他把靴子脱在门口，爬进帐篷，心满意足地长吁一声，躺在睡袋上。太阳低悬在东南方的空中，阳光擦过树梢，映入帐篷。他平躺在那儿，肚子里饱饱的，暖和和的，四肢却疲倦不堪，心里怦怦直跳。他既有一种胜利的快感，又有一种恐惧感。在阳光照耀下，帐篷内开始变得暖和起来，他慢慢地进入了梦乡。

睡梦中，他听到了医院中的各种响声：金属推车在铺着瓷砖的地面上发出的轧轧声，旋转门不断被推开的吱吱声，传呼系统里发出的喊叫声——理查德医生请到手术室去……把水疗仪送到 302 病房……布兰克特医生请到 41 号治疗室……他痛苦地扭动一下身体，又静静地睡去。他额头上沁出的汗珠，淌过他那棕色的头发，流向太阳穴。他们拿了一根针，一根很大的针，正向他走来。他们把他压住，他反抗，他叫喊，恳求他们走开。他怒火中烧，痛苦不堪。他侧过身去，蜷缩成一团。在呻吟声中，他醒了过来。

“噢，天哪，”他抬起铅一般沉重的手，擦去脸上

和脖子上的汗水。阳光十分强烈，他透过眼睑即可感觉到那刺目的光线通红通红的。他不情愿地、慢慢地睁开眼睛，发现自己看到的是一盏三角形的灯笼。充满阳光的帐篷，成了一个烘箱。

他坐起来，脱掉夹克，但脑袋里仍昏昏沉沉，充满睡意。哦，是一场梦！但只是一场梦而已。梦已做完，一切都已成为过去，现在他不得不面对现实。

他爬到帐篷口，探出头去。山雀依然在忙着啄食松子和浆果。在他身后的河湾里，河水欢笑着窃窃私语。一切都是那么美丽，那么纯静。相比之下，他的梦境似乎更加奇特陌生。他穿上靴子，不知不觉地又想到了午饭上。

他看看手表，简直难以置信，他已经睡了将近四个小时。他蹲在那堆浅红色的灰烬旁边，往上添了些枯枝，又吹了吹，让火苗重新燃起。他决定午饭吃得简单一些，汤、面包、奶酪，外加一个苹果。晚饭则要吃得丰盛些。

这些所需物品以及冷冻脱水食品，都是多格帮他买来的。他自己也在冰柜里扫荡了一番，拿了三大块带骨的牛排。现在这些东西都冻得结结实实的，放在他的背包里挂在白杨树上。骨头和碎肉一定要烧掉，不能让天鹅山的灰熊瞧出什么门道。

在这里只呆三天，三天以后又怎么办呢？总不能

长期离家在外吧。难道能长期在外流浪吗？能呆在外面，当然是很吸引人的，但那是以后的事了，等将来再说吧。现在必须准备午饭，然后出去侦察一番，看看这里的情形是否真的像多格描述的那么好。

水开了，他丢进一包速冻脱水的汤料，包装袋上写的是火腿、蚕豆。汤料在锅里慢慢地吸水胀大时，他在面包上涂上花生酱，又切了几片厚厚的奶酪。他拖来一截干木块，当作凳子，坐在阳光下一边喝汤，一边津津有味地吃着奶酪、花生酱三明治。

空地上阳光灿烂，一丝风也没有，穿着衬衣都感到很热。很好，汤也很好。事实上，真是好极了。他一点也不着急，慢慢嚼着干奶酪，不时掰下一点引逗山雀。山雀兴高采烈地从一个树枝飞向另一个树枝，你推我让，谁都不肯先来。直到最后，最勇敢的一只终于飞到了他的手心上。它那小巧的身躯、冰凉坚硬的小爪使迈克吃了一惊。它那伶俐的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迈克，黑色的脑袋偏向一边。一只山雀啄走干酪后，又飞来一只，接着又是一只，直到迈克两手空空。于是他喝完最后一口汤，咂了咂手指，味道真是美极了。

他把早饭和午饭用的餐具一起拿到河里略冲了一下，没用多少时间。盘子有些油腻腻的，但这没有什么关系。吃完晚饭后，他要用热水好好洗一洗。他从

背包里掏出一个锡纸包着的大土豆，用树枝和刀尖把它埋在火灰里，接着又在上边盖了一些燃红的木炭。

他开始手忙脚乱地收拾东西，食品吊到熊够不着的地方，其余的东西整齐地堆在帐篷内。接着他穿上短外套和多格借给他的那件桔红色的猎装及帽子。他把指南针塞在胸前的口袋里，把与之连接的带子挂在脖子上，应急箱放在旁边的衣袋内。

他拿起猎枪之后，一种莫名其妙的感觉使他不愿离开舒适的帐篷。怎么回事啊，整整一年都在等待这么一天，现在只不过是出去侦察一下，看看能否找到多格描述的鹿群出没的道路，以便制定明天的狩猎计划，要做的也就这些而已啊。他又放下猎枪，将它塞到气垫床后面，以免有陌生人进来偷走。

就像要离开家一样，他又最后扫视了一圈，然后便离开营地朝正西方的山上走去。起初，路很难走，山上树多林密，枯枝残根杂于其中。后来他碰巧发现一条由鹿踏出的小道，其走向大致和他行进的方向相同。这是一条鹿走的路，不是吗？

沿着这条路行进，要比在树丛里走容易得多。积雪已经溶化，露出了铺在地下的一层柔软的松针。他小心翼翼地缓步而行，先脚跟着地，再脚趾，然后重心前移，抬起另一只脚。每隔几分钟，他就停下来抬头向四处望望。他发现有些地方的树在比他的肩膀稍

矮的地方树皮有擦伤的痕迹，那是鹿摩擦鹿角以脱去鹿茸造成的。

接着，他又发现了蹄印。正是鹿的蹄印，但是白尾鹿的还是黑尾鹿的，却无法区别。蹄印清晰地印在雪地上，恰好和书上说的那种样子相同。他直起腰，缓缓地向四周望去，此时他的心开始怦怦直跳。树林显得十分宁静、寂寥，甚至山雀也沉默不语。

他继续前进。突然之间，就像防盗器发出警报一般，他头顶上响起了一只松鼠吱吱叽叽的叫声。他吓了一跳，然后便停住脚步，希望那只松鼠安静下来。他想，这声音一定会传到几公里以外去的。他倾听着，在他的幻觉中，他听见森林也在静静地倾听着。松鼠停止了喧闹。在令人紧张的寂静中，他继续前进，比以前更加谨慎。

他走走，停停，看看，听听，就这样，一个多小时以后，他终于来到了鹿迹会聚之处。鹿群的足迹从这里沿山坡而下。他好奇地随着其中的一条足迹略行了几步，然后他走出树林，来到河边。河对岸是陡峭的、黑黢黢的山峰，河这边，冰冻的草地十分坚硬，是鹿群理想的下脚饮水之处。

而且还不只是鹿跑来饮水，在白雪覆盖的河岸上还可以看到狼或山狗的足迹，以及别的小动物——也许是貂或者白鼬——的足迹，还有前足印很浅，后足

印很深的足迹，那是雪兔在河岸上飞跃而过留下的。有一处爪印肥大的足迹，一看便知那一定是熊迹。是黑熊的还是灰熊的？灰熊的爪印要比黑熊的大，但什么样的才算是“大”呢？雪地上的爪印看上去便很大。他想起了《狩猎训练手册》上的话：

“熊看见人或听见人的声音几乎一定会逃走的，但也有伤人或致死人命的情况，那通常是在受到挑衅的情况下发生的。熊的习性是难以预料的。人应当善待灰熊。”

“几乎一定”，“通常”，真是令人宽慰的说法，迈克凝视着雪地上如此明显的爪印暗想。

他定定神。爪印是不会来攻击他的，这一点肯定无疑。熊曾经来过河边，喝足水就走了。那他为什么还要站在这里胆战心惊呢？被熊咬死的可能性，事实上甚至遇上熊的可能性，都是很小的，否则他早已受到熊的攻击了。真蠢。

他突然意识到，太阳已落到西南方的山后面去了，天立刻冷了下来。阵阵寒风夹带着地上的残枝枯叶，咆哮着吹过河谷，驱散了他身上的热气。一阵颤抖过后，他以轻快的步伐沿着河岸返回营地。

至少他已经开了一个头。下一次再来，他会带上猎枪的。不管怎样，在灰蒙蒙的野外，不带枪是令人不安的。

回到营地，他就脱掉猎装，换上便装。然后他拿出斧子，将收集来的树枝砍成一英尺来长的木柴。干完这件事，他觉得身上暖和起来。当篝火燃起时，他把煎锅放在火上，然后从食品包中拿出牛排、洋葱和一罐蘑菇。夜幕几乎已经降临，他只好打开手电，以免切洋葱时切着手指。

牛排解冻之后，洋葱已经煎过头了。但没有关系！事实上，煎过头的洋葱吃起来带有甜味，辛辣味很小。他从灰堆里掏出土豆，用刀尖划开上面的一层锡纸。烤得恰到好处！他把烤熟的土豆掰开，往里面那白沙沙的瓤里塞进一大块黄油。

他慢慢地咀嚼着牛肉，细细品味着每一块肉的味道。他吮了吮骨头，用门牙撕下残存的碎肉。然后他又消灭了热土豆、蘑菇和洋葱。真是一顿丰盛的晚餐！

他开了一听梨罐头，作为餐后的甜食。他用手将梨一块一块地夹出递进嘴里，然后，又将梨汁喝光。真是棒极了！

他把剩菜残饭都丢进了火里。除了咖啡和糖以外，他把其余的东西都包起来挂到熊够不到的白杨树上。然后，他伸伸懒腰，朝周围望望，打了一个心满意足的饱嗝。

除了篝火发出的金黄色光芒，四周一片漆黑。夜



